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 年10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 资子公司西藏金灵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金灵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金 灵")因经营及业务布局发展需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 分行申请办理不超过8,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将提供全额连带责 任保证担保。

相关公告详见2023年10月27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 证合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向西藏金灵提供授信8,000 万元,期限为1年,公司为西藏金灵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 额为 8,000 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名称: 西藏金灵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091095779829M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曹令

成立日期: 2014年5月7日

注册地址: 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 B 区园区南路 11 号

注册资本: 贰仟万圆整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化妆品批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西藏金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22年 12月 31日	2023年9月30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1	资产总额	961, 492, 236. 60	701, 227, 495. 01

2	负债总额	745, 461, 884. 86	393, 442, 290. 91
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 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4	净资产	216, 030, 351. 74	307, 785, 204. 10
序号	项目	2022 年度 (经审计)	2023 年前三季度 (未经审计)
5	营业收入	1, 125, 024, 316. 70	854, 183, 903. 24
6	利润总额	143, 727, 752. 41	107, 398, 019. 49
7	净利润	130, 729, 828. 97	93, 008, 243. 51
8	信用等级状况	A+	A+

西藏金灵非失信被执行人,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合同主要内容

- 1、债务人:西藏金灵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分行 保证人(甲方):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授信金额及期限: 8,000 万元,1 年期
- 3、保证金额及保证方式:担保金额为: 8,000 万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 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以主合同约定为准。但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或依主合同约定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或主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的期间内协议延长债务履行期限的,则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日或延长到期日为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

之日。如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则最后一笔债务到期之日即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则乙方按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垫款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函,则乙方按保函实际履行担保责任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保理业务的,以保理合同约定的回购价款支付日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其他或有负债业务的,以乙方实际支付款项目为主合同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5、保证范围

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 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 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 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 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五、累计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4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61%,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7,64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金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六、备查文件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20日